邢台市委党校2017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邢台市委党校2017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 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一）根据中央、省党委大规模培训干部、大幅度提高干部素质和市委加强干部队伍建设的要求，有计划地培训、轮训本地区县处级、科级党员领导干部、后备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党外民主人士干部、妇女干部、青年干部、理论宣传骨干及乡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等。

（二）负责承办省委党校在本地区的研究生学历教育。

（三）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对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理论和政策研究；为市委、市政府有关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决策提供咨询研究和资政服务；组织专家学者研究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决策课题，开展调查研究，对全局性的经济社会决策问题进行形势分析和预测，发挥智库作用。

（四）通过教学培训、科研活动、理论下基层宣讲等工作，积极宣传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阐释时政热点，解读政策举措。

（五）加强县级党校工作指导，建立指导日常管理，统筹培训计划、班次学制、科研协作、师资调配、教学评估的运行机制，全面提升办学质量和水平。

机构设置

邢台市委党校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邢台市委党校 | 事业 | 正处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 … | … | … | … |
| … | … | … | …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局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预算中。邢台市财政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17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1695.39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邢台市委党校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17年支出预算1695.39万元，其中教育支出1695.3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正常公用经费以及主体班培训项目、市委讲师团行政学院项目和特警驻训配套费用支出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17年预算收支安排1695.39万元，较2016年预算减少44.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19.54万元，主要为增加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减少242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23.63万元，主要用于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17年，我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4万元，其中：未安排因公出国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公务用车运行费4万元)，公务接待费3万元。比2016年减少12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减少。

五、绩效预算信息

　　总体绩效目标：

　　2017年，市委党校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以及中央和省、市工作会议精神，紧密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按照“三严三实”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校工作的意见》，扎实推进班子建设、作风建设、队伍建设和校园建设，不断深化各项改革，全面提高办学水平，努力开创党校事业科学发展新局面。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建设“经济强市、美丽邢台”提供有力支撑。

　　职责分类绩效目标：

一、完成干部培训绩效目标

　　1、党校的主要工作是完成领导干部培训学习，领导干部通过在党校的学习培训，提高自身的素质，进一步提升领导能力。通过在校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总书记对河北工作的重要指示，省、市委领导重要讲话，市委、市政府重大会议精神和重要工作部署等重点内容，并采用理论中心组学习和自主学习相结合的方法。使领导干部进一步提升领导能力并提高决策水平。

2、落实主体责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全面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新近出台的廉洁自律准则、纪律处分条例，狠抓作风建设，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执纪必严、违纪必究，打造清正廉洁的从政环境和忠诚干净的干部队伍。

二、开办研究生学历班绩效目标

　 完成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教育、市委党校在职研究生学历教育任务。做为邢台市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教育承接点，党校要积极配合省委党校完成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教育的招生任务，并提供教学场所，协助完成在职研究生的教学任务，以及毕业答辩等事宜，为省委党校研究生教育教学，提供便利周到的服务。为邢台在职研究生教育，提供一流的场地和优良的服务，完成中青年干部研究生学历教育，提升中青年干部的素质，为邢台市社会发展提供助推力。

三、师资与学科建设

　　1、组建邢台市情研究所。为进一步加强对邢台市情的调查研究，拟组建市情研究所。由常务副校长任所长，分管科研工作领导任副所长，选调骨干教师10－15名，分成2－3个研究小组，集中人力、物力等各种资源，在市委、市直各单位、各县（市、区）的支持下，全面深入地开展邢台市情调查研究，每年至少拿出3-5篇高质量的调研报告和决策参考。

　　2、进一步明确科研工作重点，加强科研工作的实用性。把加强市情研究，提供决策参考作为党校科研工作的重点，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热点问题，以应用对策性研究为主，深入开展社会调研，集中力量撰写高质量的调研报告，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

　　3、不断改进科研工作方法，创造条件支持鼓励科研人员多到经济社会发展一线去。一方面加强与其他市直单位及县（市、区）合作，争取各方面的支持与配合。积极与“两办”、研究室等综合研究部门，发改委、工信局等职能单位沟通联系，参与或共同承担全市性的调查研究工作。另一方面健全科研激励约束机制，起草《科研工作量标准和科研成果资助办法》，加大科研资金配套力度，提高优秀科研成果奖励标准，引导科研人员提升研究层次和研究水平。

四、教学事务管理

　　1、注重基层锻炼。把了解掌握市情、民情，提高实践经验和宗旨意识做为培养年轻教职工的工作重点，结合正在开展的扶贫帮困“春雨行动”和党员志愿服务，组织年轻教职工经常到农村、社区中去，到经济社会发展一线去，到群众身边去。

　　2、加强进修培训。今年选派10名以上教师参加高端培训班学习，组织教学骨干赴先进党校进修学习，选派年轻教师到上级党校培训学习。

　　3、抓好“传帮带”。在教学专题准备、科研课题研究、开展社会调研等工作中，引导优秀老教师对年轻教师加强指导和帮助，特别是强化教研室主任的责任，确保年轻教师能够迅速成长起来，充实党校教学和科研队伍。

实现年度发展规划目标的保障措施

　　我校在完成正常干部培训工作的情况下，根据国家、省、市的安排部署，承担省委党校在职研究生教育，科研咨政任务，政策宣讲任务。为更好完成这些任务，我校采取如下措施：

一、在职研究生教育

1、加大投资力度。建设高标准电脑教室，改造升级多媒体教学装备，提高教学现代化水平。

2、加强精细管理。以精细化、制度化管理为目标，加大检查、督导力度，加强对行政后勤人员及临时工作人员的管理与岗位技能培训，全面提高服务质量，提升行政后勤保障能力。

3、美化校园环境。做好校园建设、美化、绿化、维护工作，创建园林式、花园式学校，保持省级园林单位称号，争创国家园林单位称号。

二、科研咨政任务。

　　1、组建邢台市情研究所。为进一步加强对邢台市情的调查研究，拟组建市情研究所。由常务副校长任所长，分管科研工作领导任副所长，选调骨干教师10－15名，分成2－3个研究小组，集中人力、物力等各种资源，在市委、市直各单位、各县（市、区）的支持下，全面深入地开展邢台市情调查研究，每年至少拿出3-5篇高质量的调研报告和决策参考。

　　2、进一步明确科研工作重点，加强科研工作的实用性。把加强市情研究，提供决策参考作为党校科研工作的重点，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热点问题，以应用对策性研究为主，深入开展社会调研，集中力量撰写高质量的调研报告，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

　　3、不断改进科研工作方法，创造条件支持鼓励科研人员多到经济社会发展一线去。一方面加强与其他市直单位及县（市、区）合作，争取各方面的支持与配合。积极与“两办”、研究室等综合研究部门，发改委、工信局等职能单位沟通联系，参与或共同承担全市性的调查研究工作。另一方面健全科研激励约束机制，起草《科研工作量标准和科研成果资助办法》，加大科研资金配套力度，提高优秀科研成果奖励标准，引导科研人员提升研究层次和研究水平。

三、理论政策宣讲

　　1、注重基层锻炼。把了解掌握市情、民情，提高实践经验和宗旨意识做为培养年轻教职工的工作重点，结合正在开展的扶贫帮困“春雨行动”和党员志愿服务，组织年轻教职工经常到农村、社区中去，到经济社会发展一线去，到群众身边去。

　　2、完成市委组织部下达的培训任务，拟举办春、秋季培训班各1期，培训约200人；组织骨干教师深入县（市、区）和市直单位，重点就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解放思想大讨论等开展理论宣讲，拟宣讲60场次，参训人员5000人以上。

部门职责-工作活动绩效目标

| 109邢台市委党校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活动** | **年度预算数** | **内容描述**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 **评价标准** | | | |
| **优** | **良** | **中** | **差** |
| **培训教育** |  | 根据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的要求，有计划地培训、轮训高中级党员领导干部和宣传骨干；结合本市发展实际，以研讨中央重大理论和方针、政策问题为目的，举办各种专题研讨班;利用教学资源进行干部短期培训 | 通过不断提高教学水平、完善教学设施、优化教学布局、丰富教学手段，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按照实事求是、与时俱进、艰苦奋斗、执政为民的要求，培养忠诚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德才兼备的党员领导干部和理论干部，有效提高干部的政策理论水平、思想觉悟和执政能力。 | 委托单位满意率达到80% | ≥95% | ≥90% | ≥85% | ＜85% |
| 学员教学满意率达到85% | ≥95% | ≥90% | ≥85% | ＜85% |
| 培训、轮训工作完成率达到100% | 100% | ≥95% | ≥90% | ＜90% |
| **组织培训班** | 140.00 | 根据市委组织部的干训计划，培训、轮训领导干部和理论骨干；受市委、市政府及有关职能部门委托，结合本市发展实际，举办各种专题培训、研讨班。 | 通过外请专家学者授课，开拓学员思路；通过现场教学、情景教学、案例教学、西柏坡特色教学，有效提高培训质量，提高学员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 委托单位满意率达到80% | ≥95% | ≥90% | ≥85% | ＜85% |
| 学员教学满意率达到85% | ≥95% | ≥90% | ≥85% | ＜85% |
| 培训、轮训工作完成率达到100% | 100% | ≥95% | ≥90% | ＜90% |
| 特色教学达到30% | ≥20% | ≥15% | ≥10% | ＜10% |
| **开办研究生学历班** |  | 办好省委党校脱产研究生学历教育和在职研究生学历教育 | 通过办好不同形式的研究生学历教育，满足不同层次干部对学历方面的需求。 | 在读学员满意率达到90% | ≥95% | ≥90% | ≥85% | ＜85% |
| 学员单位满意率达到80% | ≥95% | ≥90% | ≥85% | ＜85% |
| 学员毕业率达到100% | ≥90% | ≥80% | ≥70% | ＜70% |
| **师资与学科建设** | 20.00 | 加强师资培训、交流、培养，引进高水平人才，加强学科建设和学科培育，形成有党校特色的优势学科、重点学科和教学基地。 | 通过重点培育和建设，形成几门有党校特色的优势学科和重点学科。 | 党校特色教材教案比率达到50% | ≥20% | ≥15% | ≥10% | ＜10% |
| 培训满意度达到90% | ≥95% | ≥90% | ≥85% | ＜85% |
| 特色优势学科门数达到3-4门 | ≥3门 | 2门 | 1门 | 0门 |
| 教师培训进修比率达到70% | ≥30% | ≥20% | ≥10% | ＜10% |
| **教学事物管理** | 20.00 | 组织实施与教学活动和学员培训相关的综合管理和后勤保障事物 | 通过严格的行政后勤管理，为学员培训和教学科研活动创造良好的硬件环境和后勤保障 | 受训学员后勤管理综合满意率达到90% | ≥95% | ≥90% | ≥85% | ＜85% |
| 后勤大型设备完好率达到100% | ≥95% | ≥90% | ≥85% | ＜85% |
| 后勤保障事务完成率达到100% | ≥100% | ≥95% | ≥90% | ＜90% |
| **理论研究和决策咨询** | 28.00 | 开展对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本市重大现实问题及战略问题的研究，为推进党的理论创新服务，为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决策咨询服务 | 通过对党的中心任务、重大战略部署及相关重大现实理论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有效推进理论创新，立项一批有质量的课题；通过开展调查研究，拿出一批有质量的成果为领导决策服务；通过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和重大理论问题的分析解读，使党员领导干部和群众掌握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坚定理想信念，始终和党中央保持一致。 |  |  |  |  |  |
| **理论研究** | 20.00 | 对优秀科研成果和成绩突出的优秀科研人才进行定项资助。宣传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刊发决策咨询、教学培训、理论研究成果，推进理论和实践创新。 | 以科研刊物为平台，推动教研人员的科研交流和理论探索，产出高质量的理论成果。 | 科研课题评估优秀率达到25% | ≥30% | ≥20% | ≥10% | ＜10% |
| 科研课题立项数达到20项 | ≥30项 | ≥20项 | ≥10项 | ＜10项 |
| 科研刊物辑印期数达到4期 | ≥12期 | ≥4期 | ≥2期 | ＜2期 |
| **决策咨询和政策宣讲** |  | 承担市领导交办的调研任务，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开展决策咨询研究；组织有关领导、教师到各地市及相关部门进行政策宣讲。 | 通过决策咨询研究，设立一批有质量的决策咨询服务项目，拿出一批优秀的决策咨询成果，为领导决策咨询服务，发挥思想库和主智囊团的作用。 | 决策咨询研究工作完成率达到95% | 100% | ≥95% | ≥90% | ＜90% |
| 宣讲满意度达到90% | ≥90% | ≥80% | ≥70% | ＜70% |
| 对外宣讲次数大于10次 | ≥10次 | ≥8次 | ≥5次 | ＜5次 |
| 市领导参阅的《决策参考》编印报送数量达到10项 | ≥15项 | ≥10项 | ≥5项 | ＜5项 |
| 送教下县次数大于10次 | ≥10次 | ≥8次 | ≥5次 | ＜5次 |
| **行政后勤管理** | 135.00 | 组织实施与教学活动、学员培训、科研等相关的综合管理和后勤保障事务。 | 通过有效的行政后勤管理，完善教学设施和服务网络，提高保障水平，促进教学科研活动和学员培训水平的提高 | 教学设施的完善水平达到95% | 100% | ≥95% | ≥90% | ＜90% |
| 全校信息化程度达到100% | ≥90% | ≥80% | ≥70% | ＜70% |
| 教学部门的满意度达到100% | ≥90% | ≥95% | ≥90% | ＜90%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年，我校无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七、国有资产信息

市委党校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6498.61万元。

|  |  |  |  |
| --- | --- | --- | --- |
| 邢台市委党校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 |
| 编制部门：邢台市财政局 | | 截止时间：2016年12月31日 | |
| 项 目 | 数量 |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 6498.61 |
| 1、房屋（平方米） |  | | 3411.65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20919.00 | | 3411.65 |
| 2、车辆（台、辆） | 2 | | 28.87 |
| 3、其他设备 | ——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 3058.09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所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说明事项

无其他需说明事项